公司代码:605008　　公司简称:长鸿高科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58,843,153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4,710,788.2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8.03%;

2,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公司总股本458,843,153股计算,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约为642,380,414股。具体数据以公司履行完毕法定程序后另行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数为准。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股数。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且充分考虑到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鸿高科	6050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白骅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港口路108号
电话	0574-56222087
电子信箱	bh@krec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一家热塑性弹性体(TPE)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苯乙烯类热塑性弹性体(TPSS)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不断提高TPSS全系列产品的研发能力,在聚化TPES,氢化SBS/SEBS/SEPS技术上取得了丰硕成果。同时,公司着眼于市场发展及变化情况,在持续丰富和完善现有SBS/SEBS/SEPS产品系列的基础上,深入实践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SEPS装置正式投用,助力我国SEPS产业化的发展,努力实现TPES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建设美丽中国提供高性能、高附加值的环保型新材料,以替代传统低端、低环保性能材料,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TPES作为新材料产业“十三五”规划的重点产品,是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理论和应用中的一个重大突破。它兼具橡胶和热塑性塑料的双重性能和宽广特性,在常温下显示橡胶高弹性,高温下又能塑化成型,是一类可替代传统合成橡胶的新型高分子材料,是传统合成橡胶的升级品种,被称为是继天然橡胶、合成橡胶之后的“第三代橡胶”。

世界各国高度重视发展TPE替代传统橡胶作为解决橡胶工业“黑色污染”和“难回收”的重要举措,热塑性弹性体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大部分橡胶制品都是热塑性弹性体的潜在替代市场。公司TPSS产品的生产技术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依靠稳定、良好的产品品质,公司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与上下游主要优质客户,但应商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同时公司正在投资建设全生物降解热塑性塑料产业园项目,项目建成后,将与TPES产业链结合形成二个主线,双轮驱动,优势互补,拓宽企业发展空间,可以显著提高公司的整体产业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备货与订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购,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数量、产成品、原材料等库存情况,同时结合长期对客户需求情况的预估来确定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品种,并由供销部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苯乙烯、丁二烯等化工产品属于公司生产中需要的核心原材料,为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例如:中石化、壳牌、浙石化等大型石化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的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稳定。

公司针对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与合格供应商目录,并且进行定期评审、考核,随着公司的发展和对新产品开发的需要,公司对合格供应商实行动态管理,符合条件的及时进入,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淘汰。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以产能与市场需求相结合的方式统筹生产。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公司生产能力制定年度总体生产计划。同时,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并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生产、检验、交货。为有效控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发装入库的过程、产品品质、成本、数量、交期,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公司自身产能作为按照公司制定的具体流程操作,确保公司内部生产的信息流、物流、单据流的统一及生产的有序和高效。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分布广泛并且持续拓展,不同应用领域中的客户群体结构存在较大差异,部分应用领域客户较为分散,公司以利润最大化为原则,依据自身产能情况,下游客户的采购规模,市场行情等综合运用直销和经销两种方式销售公司产品,其中经销方式为买断式经销。

(三)行业基本情况

TPE是一种石油节约型、能源节约型的可持续发展的新型“绿色”高分子材料,它兼具传统橡胶的高弹性能和塑料材料的热塑性加工性能,充分满足了低能耗加工、可重复性加工性能的要求,TPE不但解决了传统橡胶难于回收再利用的问题,缓解石油资源危机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还从根本程度上实现了节能的目的!可传统橡胶加工成型能耗,TPE的加工成型能耗降低约25%~70%,加工生产效率提高10~20倍),是橡胶工业发展的重要方向,是解决传统橡胶加工问题和橡胶回收及再利用的良好途径,世界各国高度重视发展TPE替代传统橡胶作为解决橡胶工业“黑色污染”和“难回收”的重要举措。

苯乙烯类TPE又称TPSS,为了二烯或者异丁烯和苯乙烯的嵌段共聚物,包括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嵌段共聚物(SBS),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嵌段共聚物(SIS),苯乙烯-丁烯-苯乙烯嵌段共聚物(SEBS),苯乙烯-异丁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IBS)等,其中SEBS、SIBS分别是SBS、SIS的氢化产品,加氢可使TPSS抗冲强度提高,耐候性和耐热、耐老化性变好。TPSS生产过程无需硫化,是目前世界上发展最快、应用最广泛的一种热塑性弹性体。

热塑性弹性体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大部分橡胶制品都是热塑性弹性体的潜在替代市场,根据HISMarkit数据,近10年以来,全球TPE消费量年均增速约6%,是全球GDP的两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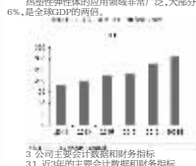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281,624,358.95	1,325,763,685.25	72.10	1,008,980,632.98
营业收入	1,297,282,783.14	1,157,333,095.26	12.09	1,020,640,03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626,544.70	215,174,578.75	40.18	181,174,92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719,676.28	210,355,444.23	28.22	179,965,8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2,652,704.14	1,005,555,055.25	74.30	790,380,47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3,605.54	175,824,303.06	-70.08	129,004,05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2	34.62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2	34.62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2	23.96	减少0.84个百分点	25.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1,115,166.23	277,372,413.78	315,033,126.12	413,762,07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87,243.95	57,072,825.17	78,558,430.39	144,208,04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392,313.13	56,651,578.21	65,999,424.97	107,676,35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43,479.83	73,861,037.72	-4,220,781.82	112,316,829.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3,921,496	66.24	303,921,496	无	0	其他
深圳君盛峰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4,215,765	14.00	64,215,765	无	0	其他
张国强	4,400	14,004,400	3.05	1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春风	0	10,000,000	2.18	1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苗杏梅	0	10,000,000	2.18	1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乐钧	0	3,852,946	0.84	3,852,9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龚文革	0	3,852,946	0.84	3,852,9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50,000	0.47	2,150,000	无	0	其他
朱林凤	0	1,918,5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长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50,000	0.19	850,00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陶春风先生为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长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2.97亿元,同比增长12.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亿元,同比增长40.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0亿,同比增长28.22%,基本每股收益为0.70元,同比增长34.6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3.12%,同比减少0.84个百分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53亿元,公司资产总额为22.82亿元,负债总额为5.29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7.5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3.1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发布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规定的会融资产的分类、计量及列报。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08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9,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7天(黄金挂钩看涨)

●委托理财期限:177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情请见2020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10.5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4,84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9,368,386.8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471,104.1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8日到账,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1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30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的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按照投资项目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入“2万吨/年氢化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EPS)技改项目”和“25万吨/年溶液丁苯橡胶扩能改造项目二期”,募集资金投入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2万吨/年氢化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EPS)技改项目	31,500	11,000.00	仑经信备[2017]016号	甬环建[2018]40号
2	25万吨/年溶液丁苯橡胶扩能改造项目二期	43,549	33,547.11	仑经信备[2016]049号	甬环建[2017]13号
	合计	75,049	44,547.11	–	–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7天(黄金挂钩看涨);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7天(黄金挂钩看涨)	9,000	1.55%-2.9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7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55%-2.95%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控配套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照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持续进展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产品名称: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7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17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1.55%-2.95%

产品结构参数:

行权价:300.00元/克

高档收益率:2.95%

低档收益率:1.55%

收益率(年化):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盘价大于或等于行权价,则当期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盘价小于行权价,则当期产品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产品认购日:2021年4月9日-2021年4月12日

产品成立日:2021年4月14日

产品到期日:2021年10月8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认购金额:9,000万元

(二)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短,属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使用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交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将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此次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2,576.37	228,162.44
负债总额	32,020.86	52,897.17
净资产	100,555.51	175,265.27
	2019年1-12月	2020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2.43	5,261.36

本次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合计9,000万元,约公司最近一期末2020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数据经审计)的比例为21.25%。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正常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2,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延期支付风险、险及其他风险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	–	11,0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94.56	–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	–	–	9,000
合计		29,000	9,000	94.56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2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09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春风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陶春风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请见公司另行发出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10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3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曙北路800号宁波国大雷迪森广场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30日

至2021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17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4,8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368,386.8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471,104.1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8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0年8月1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3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 额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445,471,104.19
(2)专户利息收入	1,532,892.85
小 计	447,003,997.04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0,000,000.00
(2)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3)支付专户手续费支出等	1,982,334.84
小 计	311,982,334.84
3,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135,021,662.2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0年8月连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西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中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开发区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丈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西门支行	94050077880150000676	56,749,374.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中山支行	332006293013000190262	175,210.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350678338722	77,820,838.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开发区支行	39202001040016622	174,375.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丈支行	53020122000468287	101,863.54
合 计		135,021,662.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1,000.0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0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10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西门宁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0303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0/10/19 至 2021/04/19	1.65%或3.00%或3.2%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30天(黄金挂钩看涨)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0/10/23 至 2021/3/2	1.35%或2.95%	否
合计			2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